

台州学院教务处文件

台学院教发〔2024〕18号

关于 2023-2024 学年第 2 学期课程学分重新修读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台州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有关规定，现将本学期课程学分重新修读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重修报名时间：2月28日9:00—3月4日24:00；

重修缴费时间：3月8—11日（开始缴费时间以手机收到的缴费短信为准）。

二、收费标准：

根据浙发改价格〔2020〕263号文件要求，从20级学生开始按每学分120元标准收费，其余年级学生仍维持每学分75元的收费标准。

三、报名对象：在校生及在最长学习年限内的结业生。

四、操作流程：

(一)公布名单：各二级学院从教务系统导出当前学期需要重修的名称，通知学生对照教务系统的学生学业情况查询菜单栏，认真核对信息，检查是否有遗漏或多余，如有出入请联系二级学院教务员核实并调整。

(二)报名：学生应在学校规定的报名时间内进行报名(课程报名门数原则上不超过4门)，逾期不予修改或补报。

具体报名方式有以下三种：

1. 当前学期有相同的开班课程，学生可直接在教务系统选择同一校区的任一教学班自主报名（非留学生不能选择留学生教学班）。

2. 因人才培养方案调整或课程代码发生变化而不再开设重修课程但有相似的可替代课程，在开课学院进行重修课程替代操作后，学生可直接在教务系统自主报名。

3. 因专业取消或人才培养方案调整等原因导致该课程停开且无相似可替代课程确实无法自主报名的，请相关学生联系二级学院教务员进行重组班报名。

(三)缴费：重修缴费一律采取手机支付宝支付形式。1. 学生报名结束后，由教务处统一导出报名名单发各二级学院，二级学院通知学生核对并补充手机号码等个人信息，手机号码要确保准

- 确无误。2. 各二级学院将核对准确无误的报名信息汇总到教务处。
3. 财务处向每位报名学生以手机短信形式推送“缴费端口”，缴费端口限时开放，未及时缴费的重修课程视为放弃报名，不予补报。
4. 各二级学院根据缴费结果进行系统确认。

(四) 考试：跟班重修学生参加所跟教学班的考试。如果考试时间冲突，学生可申请缓考。

(五) 成绩录入：跟班重修成绩和所跟课程班级成绩同时录入系统。

(六) 注意事项：

1. 跟班重修的学生若因上课时间冲突不能参加正常课程学习，第4周前按要求在教务系统申请自修（报名申请—教学项目申报）。经任课教师、所在二级学院批准同意后，可通过自修的方式完成该门课程的学习。课程自修申请表见附件1，该表需作为自修报名的附件拍照上传到教学系统。

2. 军事理论与训练不及格需要重修的毕业班学生请联系二级学院教务员进行重组班报名，报名缴费结束后，需按照学工部要求参加学习和考核。

3. 因大学物理及实验 A1、B1 是分方向的，重修该课程的学生请参照附件 2，选择与本专业同一“加强方向”的教学班进行报名。

4. 降级、转专业和毕业班学生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放宽报名

门数限制。

5. 重组班学生在重修报名缴费成功后，各二级学院尽快落实重修课程任务（教学计划管理—教务任务落实—重修课程落实），排定重修课程课表（排课管理—其他人机排课—重修课程人机排课），并在系统添加学生名单（排课管理—选课名单调整）。

- 附件： 1. 台州学院学生课程自修申请表
2. 大学物理及实验 A1、B1 不同专业加强方向信息表

教务处

2024 年 2 月 26 日

台州学院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4年2月27日印发
